

证券代码：873980

证券简称：美联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刘绪明、何志聪、宗韦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3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刘绪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学士学历。1985 年 8 月至 1993 年 9 月任职于上海第一石油机械厂，历任技术员、副科长；1993 年 9 月至 1998 年 2 月任职于上海汉威特种机电有限公司，历任技术、质量经理；1998 年 2 月至 2023 年 8 月任职于上海中远川崎重工钢结构有限公司，历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2021 年 9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宗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浦东新区税务局副主任科员；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税务经理；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税务经理；2020 年 12 月至今任拓韦（上海）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9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志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 年至今从事公司治理与股权激励咨询业务，上海市科学技术专家库成员，

现任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尤洛卡精准信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业背景为管理咨询，不负责本公司具体经营业务。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6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刘绪明、何志聪、宗韦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绪明	11	11	0	0	否	6
何志聪	11	11	0	0	否	6
宗韦	11	11	0	0	否	6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刘绪明、何志聪、宗韦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刘绪明、何志聪、宗韦对公司 2023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3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4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3年6月13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的议案 2、关于<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3、关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无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4、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5、关于<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6、关于<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7、关于<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8、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拟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协议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
2023年8月2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修订<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2、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3、关于修订<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4、关于修订<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关于修订<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 	同意

		案 6、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关于修订<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协议之补充协议>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独立董事各项工作的开展给予了配合，我们能保证充足的时间履行职责，在董事会召开之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在董事会上充分发表审阅意见，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以上是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2024 年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和勤勉的精神，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刘绪明、何志聪、宗韦

2024 年 4 月 30 日